

芜湖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 计	888.80	825.81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13.8	3.91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875	821.90
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20	667.03
公务用车购置	155	154.87

二、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芜湖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888.8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25.8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2.9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

要原因是严格执行相关政策、制度规定，规范“三公”经费支出。为全面反映“三公”经费支出，本次公布的“三公”经费决算为部门汇总数，包含机关本级和所属基层大队。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芜湖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3.91 万元，占 0.47%；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821.90 万元，占 99.53%。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未安排。

2.公务接待费支出 3.91 万元，与 2016 年度决算相比，减少 2.83 万元，下降 41.99%，下降的原因是根据有关规定，采取严格履行接待审批程序，严格控制公务接待开支范围和标准，严格控制陪餐人数等措施，加强支出管理。2017 年芜湖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国内公务接待共 60 批次，350 人次。主要是用于接待上级、外市单位业务指导和工作调研等财政公务往来支出等。经费使用贯彻党中央“八项规定”、省委省政府 30 条和市委市政府 31 条要求，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芜湖市市直机关公务接待管理暂行办法》（财行〔2014〕840 号）相关规定。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821.90 万元，与 2016 年

度决算相比，增加 85.49 万元，增长 11.61%，增长的原因是增加了高速公路大队导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的增加。2017 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 155 万元，购置执勤执法车 11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包括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主要用于日常公务、执法办案、监督检查、政策调研等支出。2017 年底，芜湖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机关及所属大队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24 辆。

联系方式：芜湖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政务公开热线：2937819

政务公开电子邮箱：wuhugaj@163.com